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2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关联贷款超额部分追认**  
**及 2013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1. 华光股份：指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 惠联热电：指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
3. 惠联垃圾热电：指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
4. 国联环保：指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 国联财务：指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 电燃公司：指无锡市电力燃料公司。
7. 协联热电：指无锡协联热电有限公司。
8. 友联热电：指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为惠联热电 2012 年与电燃公司发生贷款转账业务以及与国联财务发生贷款业务实际发生额超过年初预计数；同时惠联热电、惠联垃圾热电 2013 年与国联环保、国联财务、电燃公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详见下文。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华光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会上关联董事王福军、蒋志坚、张伟民回避了表决。

●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 本项关联交易还须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

司和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向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以及与无锡市电力燃料有限公司进行贷款转账。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012年预计发生金额和2012年实际发生金额以及2013年预计金额如下：

一、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单位：万元）

1、金额超过3000万元但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的交易事项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2年预计	2012年实际	2013年预计
无锡协联热电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银票置换）	市场价	--	--	5,000
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银票置换）	市场价	--	--	3,000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	不高于银行基准利率	--	--	5,000

2、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交易事项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2年预计	2012年实际	2013年预计
无锡市电力燃料公司	贷款转账	不计利息	45,000	50,130	40,000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还贷借款	不计利息	--	--	25,000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不高于银行基准利率	20,000	21,000	20,000

二、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单位：万元）

1、金额超过3000万元但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的交易事项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3年预计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还贷借款	不计利息	6,000

2、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交易事项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3年预计
无锡市电力燃料公司	贷款转账	不计利息	10,000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不高于银行基准利率	15,000

2013年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与无锡协联热电有限公司、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资金往来，是置换银票，即协联热电和友联热电需支付工程款，用现金换惠联热电的银票。

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与无锡市电力燃料公司贷款转账超过预计数 5130 万元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利率调整，提前还贷，发生的贷款转账。

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与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超过预计数 1000 万元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利率调整，提前还贷而增加。

由于该交易为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王福军、蒋志坚、张伟民将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上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交易事项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联方介绍

### 1、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2)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3) 法定代表人：蒋志坚

(4) 注册资本：16633 万人民币

(5) 经营范围：环保行业、能源行业、城市公用基础设施及相关产业的投资；成套发电设备、环保能源设备、普通机械及配件、五金交电的销售；环保能源设备、电站、城市公用基础设施的设计及相关设备的技术开发、培训、咨询服务

(6) 与华光股份的关联关系：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44.55% 的股份

### 2、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 注册地址：无锡市滨湖区金融一街 8 号 18 楼

(2)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3) 法定代表人：杨静月

(4) 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5)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为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等。

(6) 与华光股份的关联关系：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 股份。

### 3、无锡市电力燃料公司

(1) 注册地址：无锡市解放东路 816 号

(2) 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

(3) 法定代表人：胡文新

(4)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5) 主营业务：煤炭、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的销售；煤炭的代理、咨询和中介服务。

(6) 与本公司关系：无锡市电力燃料公司是我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4、无锡协联热电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无锡市城南路 1 号

(2)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法人独资）内资

(3) 法定代表人：顾晓明

(4) 注册资本：37252.894789 万元人民币

(5) 主营业务：热电联产电站的建设、经营。

(6) 与本公司关系：无锡协联热电有限公司是我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5、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新区梅育路 129 号

(2)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3) 法定代表人：王福军

(4)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5) 主营业务：电力生产。热力与相关产品的生产与经营，有关热电厂（包括热网）工程的技术咨询、培训（不包括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

(6) 与本公司关系：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是我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6、关联方 2012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66,609.17	120,715.15	1,044.16	39,654.55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29,612.84	56,507.19	6,361.71	4,112.91
无锡市电力燃料公司	8,752.52	1,350.76	71,693.66	43.96
无锡协联热电有限公司	112,753.35	31,711.49	53,554.96	-1,830.44
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50,128.29	22,311.13	26,253.65	2,933.39

### 三、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1、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主要是利用国联集团和国联环保的产业平台优势，以及国联财务在集团内部具有的资金优势，解决惠联热电及惠联垃圾热电在日常生产经营中流动资金的需要。

鉴于电燃公司在煤价的集中采购方面具有的重大优势，惠联热电及惠联垃圾热电预计 2013 年度要向电燃公司采购原煤(详见公司临 2013-003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因此，为了满足日常流动资金的需要，惠联热电和惠联垃圾热电向相关银行申请了限定用途（购买原材料）的贷款。通过本次关联交易可以解决公司在购买原煤对资金的需求，保证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 2、关联交易对华光股份的影响

本次交易可以保证两家电厂的日常生产经营，从而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钱志新、何木云、张燕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如下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及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因日常流动资金的需要向国联环保、国联财务申请贷款，同时根据银行的要求，短期贷款与无锡市电力燃料有限公司进行贷款转账。此项关联交易条件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生产实际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未损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利益，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4 月 19 日